

高雄市梓官區 112 年民防團隊整編基本訓練細部執行計畫

壹、依據

- 一、民防法。
- 二、民防團隊編組訓練演習服勤及支援軍事勤務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三、內政部 112 年 3 月 15 日台內警字第 11208706681 號函發「112 年民防團隊整編基本訓練實施計畫-民防總隊、民防團、民防分團、防護團、聯合防護團部分」。
- 四、高雄市政府 112 年 3 月 29 日高市府警治字第 11201286400 號函發「高雄市 112 年度民防團隊整編基本及幹部訓練實施計畫-民防總隊、民防團、民防分團、防護團、聯合防護團部分」。

貳、目的

配合年度整編作業，落實民防人員訓練，增進民防人員專業知識及技能、凝聚民防團隊防衛力量及共識，強化民防知識，統一民防觀念，精進工作技能，以提升協勤運作效能。

參、施訓單位

高雄市梓官區民防團(含團部、疏散避難宣慰中隊)、民防分團。

肆、訓練執行

- 一、訓練對象：
本區民防團、民防分團全部編組成員。
- 二、訓練時數：8 小時。
- 三、訓練日期：112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一)。
- 四、訓練場地：高雄市彌陀區公所三樓大禮堂。
- 五、訓練方式：各項課程以「精簡實用」為原則，採教官講解、電化教學、實務操作等方式實施。
- 六、訓練課目：

(一)參考法令

- 1、民防法。
- 2、民防團隊編組訓練演習服勤及支援軍事勤務辦法。
- 3、全民國防教育法。
- 4、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
- 5、災害防救法
- 6、傳染病防治法

(二)訓練課程

- 1、登革熱衛教講習
- 2、Covid-19防疫知能
- 3、全民國防教育
- 4、緊急救護常識（含心肺復甦術實作）
- 5、用電與防火安全
- 6、民防相關法令及組訓作業流程
- 7、災害防救相關課程

七、訓練教官、教材：

(一)教官：

為增強師資陣容，上揭訓練課目委請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彌陀分隊、高雄市彌陀區衛生所、國防部政治作戰局講師授課精解，惟嚴禁於課程中進行各種商業活動，如有發現應

即制止，且不得再續聘授課。

(二)教材：

本民防（分）團就任務特性，參考相關各種訓練教材並配合時事，洽請講授教官依需要編撰輔助教材。

伍、訓練實施

(一)人員調訓：

- 1、依本辦法第 7 條規定簽發「民防人員召集通知書」，並於訓

應
練 10 日前送達參訓人員簽收；參訓人員如有請假情形，

依規定填製「民防人員免除召集申請書」及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權責單位提出申請。

2、依市警局計畫揭示性質相近之民防團得合併辦理訓練，本區 112 年民防團隊整編基本訓練與彌陀區公所聯合辦理。

(三)訓練課程安排：

1、課程安排配合全民防衛動員準備、災害防救及相關應變體

系規劃之相關演練項目，以驗證民防動員機制及人員應變能力。

2、全民國防教育訓練使用影片等新興媒體方式宣導，讓參訓

人員能清楚明瞭政府相關動員整備情形，增進全民防衛國家意識。

3、編排課程內容求精簡實用、生動活潑，並配合電化教學

方式實施，並得視實際需要派員相互觀摩。

陸、督導、評核與獎懲

一、督導評核單位：

高雄市民防總隊秘書作業組(警察局)及相關局、處。

二、督考整備注意事項：

(一)112 年基本訓練應於受檢（督評）日期 1 週前填製本防團隊基本訓練督評受檢單位資料表以電子檔並傳送至民防總隊秘書作業組(警察局)承辦單位電子信箱(zw0709@kcg.gov.tw)備查。

(二)受檢資料以 1 項 1 卷方式事先彙齊備檢。

- (三)民防團隊之「訓練日程表」、「編組人員名冊」及「裝備器材管理名冊」均無須列印備檢（應以電子檔備檢）。
- (四)為避免人格權受侵害，並使個人資料合法運用，本計畫所屬機關保有之個人資料，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蒐集、處理及利用，並受該法規範，另請確實執行資料安全、資料稽核及設備管理等安全維護事項。
- (五)備檢場地不可影響上課秩序，並準備相關應檢資料電子檔及行動電腦設備，供督評人員現場抽檢，陪檢人員儘量精簡，以熟悉業務之承辦人為主。

三、獎懲：

依「民防法」、本辦法及本市民防總隊秘書作業組實地督評優、劣辦理獎懲。

柒、預定進度

一、112年4月25日前：依據市府執行計畫規定、本區任務需求及地方特性，策訂本區民防團隊整編基本訓練細部執行計畫

函報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二、112年6月19日：辦理112年民防團隊基本訓練。

三、112年6月27日前：受檢單位資料、簽到表、訓練活動照片、施訓教材（課程表）及訓練成果統計表等書面資料裝訂成冊，函報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捌、訓練經費

本民防團訓練所需經費，由本所於年度預算內勻支辦理。

玖、本執行計畫如有未盡事宜，修正後函報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核備。

附件一

高雄市梓官區暨彌陀區 112 年民防團隊基本訓練日程表

單位	日期			時間	訓練地點	訓練人數	備考
	年	月	日				
梓官區公所	112	6	19	08：30-17：30	彌陀區公所 三樓禮堂	37	
彌陀區公所	112	6	19	08：30-17：30	彌陀區公所 三樓禮堂	34	
合計	訓練 1 場次；訓練 71 人次。						
備註	連絡電話：梓官區公所承辦人 吳憲寧 (07)6174111 分機 220						

<p>日期</p>	<p>112.06.19</p>
<p>地點/活動</p>	<p>彌陀區公所三樓禮堂/高雄市梓官區 暨彌陀區 112 年民防團隊基本訓練</p>
<p>照片 (第1堂： 登革熱 衛教講習)</p>	

<p>日期</p>	<p>112.06.19</p>
<p>地點/活動</p>	<p>彌陀區公所三樓禮堂/高雄市梓官區 暨彌陀區 112 年民防團隊基本訓練</p>
<p>照片 (第 2 堂： COVID19 與腸病毒)</p>	

<p>日期</p>	<p>112.06.19</p>
<p>地點/活動</p>	<p>彌陀區公所三樓禮堂/高雄市梓官區 暨彌陀區 112 年民防團隊基本訓練</p>
<p>照片 (第3及 4堂： 全民國防)</p>	

<p>日期</p>	<p>112.06.19</p>
<p>地點/活動</p>	<p>彌陀區公所三樓禮堂/高雄市梓官區 暨彌陀區 112 年民防團隊基本訓練</p>
<p>照片 (第5堂： 緊急救護 常識)</p>	

<p>日期</p>	<p>112.06.19</p>
<p>地點/活動</p>	<p>彌陀區公所三樓禮堂/高雄市梓官區 暨彌陀區 112 年民防團隊基本訓練</p>
<p>照片 (第 6 堂： 用電與 防火安全)</p>	 <p>The top photograph shows a training session in progress. A male presenter in a white shirt stands at a podium on the right, holding a microphone. Behind him is a large projection screen displaying a colorful diagram with icons for fire safety: a triangle for '消耗氧氣' (consume oxygen), a flame for '火' (fire), a person for '煙' (smoke), a gas cylinder for '易燃氣體' (flammable gas), and a building for '結構倒塌' (structural collapse). A red banner above the screen reads '高雄市梓官區彌陀區 112年民防分團整編基本訓練'. The audience, seen from behind, includes people in blue and purple shirts.</p> <p>The bottom photograph shows a wider view of the training hall. The audience is seated in rows of chairs, facing the front. The same red banner and projection screen are visible. A banner on the right wall reads '高雄市梓官區暨彌陀區消防協會'. The room has a drop ceiling and fluorescent lights.</p>

<p>日期</p>	<p>112.06.19</p>
<p>地點/活動</p>	<p>彌陀區公所三樓禮堂/高雄市梓官區 暨彌陀區 112 年民防團隊基本訓練</p>
<p>照片 (第 7 堂： 民防相關 法令及 組訓作業 流程)</p>	

<p>日期</p>	<p>112.06.19</p>
<p>地點/活動</p>	<p>彌陀區公所三樓禮堂/高雄市梓官區 暨彌陀區 112 年民防團隊基本訓練</p>
<p>照片 (第 8 堂： 災害防救 相關課程)</p>	

